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科力”、“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议案，此次修订未对《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2019 年 5 月 23 日-2019 年 11 月 29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核查范围及程序

1、核查对象：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 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除下列核查对象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交易时间	交易方向	交易股数（股）
1	尤卫民	董事、副总经理	2019-07-17	卖出	50,000
			2019-08-02	卖出	80,000
2	景辉强	中层管理人员	2019-09-25	买入	1,400
			2019-09-30	卖出	900
			2019-10-08	买入	1,000
			2019-10-10	买入	300
			2019-10-14	卖出	800
			2019-10-15	卖出	1,000
			2019-10-18	买入	500
			2019-10-21	买入	500
			2019-10-22	买入	500
			2019-10-23	卖出	1,500
			2019-11-22	买入	500
			2019-11-27	卖出	500
3	郑恒荣	中层管理人员	2019-07-02	买入	4,000
			2019-07-03	买入	800
			2019-07-04	买入	300
			2019-07-16	卖出	2,000
			2019-07-17	卖出	3,000
4	丛远明	核心技术人员	2019-06-25	买入	2,400
			2019-06-26	卖出	2,400
			2019-07-04	买入	1,200
			2019-07-08	买入	1,500
			2019-07-09	卖出	2,700
			2019-08-23	买入	800
			2019-08-27	买入	800
			2019-08-28	卖出	1,600
			2019-08-29	买入	1,000
			2019-08-30	卖出	1,000
			2019-08-30	买入	1,000
			2019-09-02	卖出	1,000
			2019-09-03	买入	1,000
			2019-09-04	卖出	1,000
			2019-10-15	买入	2,800
			2019-10-16	卖出	1,400

			2019-10-16	买入	2,000
			2019-10-18	卖出	3,400
			2019-11-25	买入	2,200
			2019-11-28	买入	1,100
5	徐杰	中层管理人员	2019-08-30	买入	1300
			2019-09-02	买入	500
			2019-09-03	卖出	500
			2019-09-04	卖出	1,300
			2019-10-16	买入	300
			2019-10-17	买入	100
			2019-10-18	卖出	400
6	倪卫东	中层管理人员	2019-05-23	买入	2,000
			2019-05-30	卖出	2,000
7	樊祖园	其他骨干人员	2019-07-19	买入	200
			2019-07-24	买入	300
			2019-07-25	卖出	500

经公司核查：

1、两名激励对象在知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后，其证券账户仍有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2、其余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具有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但该行为系其基于对二级市场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 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根据相关规定，知悉内幕信息而买卖公司股票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上述两名激励对象均自愿放弃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资格。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利用公司 2019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 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 2、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1 日